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在中共绥芬河市委和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下，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上级人民检察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

(1) 依法向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2) 贯彻执行上级人民检察院的统一部署，完成上级院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3) 依法对贪污贿赂犯罪、国家工作人员渎职犯罪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非法搜查的侵犯公民人身权利与侵犯公民民主权利犯罪以及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4) 依法对刑事案件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5) 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工作。

(6) 依法对监管场所的活动是否合法实施监督工作。

(7) 对市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抗诉或提请抗诉。

(8) 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9) 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职务犯罪预防工作进行研究并提出职务犯罪的预防对策；负责职务犯罪预防工作的法制宣传；负责检察环节中其他社会综合治理工作。

(10) 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问题法律政策研究。

(11) 负责市人民检察机关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

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

(12) 在市委的领导下，搞好检察院领导班子建设。提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13) 负责其他应当由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 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6个，分别为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政治部。

(二) 部门所属单位情况

本部门无所属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编制总数为43个，其中：行政编制43个，事业编制0个，工勤编制0个。实有人员64人，其中：在职人员41人，离退休人员23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6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5人，离退休人员增加1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部门 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32.32	一、公共安全支出	1121.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42.0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47.71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32.32	本年支出合计	1332.3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332.32	支出总计	1332.32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332.32	1332.32	1332.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3	绥芬河检察院	1332.32	1332.32	1332.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3001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1332.32	1332.32	1332.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332.32	927.26	405.0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21.45	716.39	405.06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121.45	716.39	405.06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716.39	716.39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5.06	0.00	405.0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9	121.0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09	121.0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66	67.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43	53.4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07	42.0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07	42.0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5	30.0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02	12.0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71	47.7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71	47.7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71	47.71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32.32	一、本年支出	1332.3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32.32	（一）公共安全支出	1121.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42.07
		（四）住房保障支出	47.71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332.32	支出总计	1332.3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32.32	927.26	826.22	101.04	405.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21.45	716.39	618.57	97.82	405.06
20404	检察	1121.45	716.39	618.57	97.82	405.06
2040401	行政运行	716.39	716.39	618.57	97.82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5.06	0.00	0.00	0.00	405.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09	121.09	117.87	3.2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09	121.09	117.87	3.2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66	67.66	64.44	3.2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43	53.43	53.43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07	42.07	42.07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07	42.07	42.07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5	30.05	30.05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02	12.02	12.02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71	47.71	47.71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71	47.71	47.7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71	47.71	47.7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27.26	826.22	101.0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6.79	756.7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6.42	176.42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175.92	175.92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0.50	0.5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1.86	181.86	0.00
3010201	津补贴	169.36	169.36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2.50	12.50	0.00
30103	奖金	53.54	53.54	0.00
3010301	奖金	14.66	14.66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1.23	1.23	0.00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37.65	37.6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43	53.4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97	29.97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29.82	29.82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15	0.15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	7.95	7.9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0	0.80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80	0.8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71	47.71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5.11	205.11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04	0.00	101.04
30201	办公费	2.95	0.00	2.95
30204	手续费	0.06	0.00	0.06
30205	水费	0.35	0.00	0.35
3020501	办公水费	0.35	0.00	0.35
30206	电费	5.45	0.00	5.45
3020601	办公电费	2.95	0.00	2.95
3020603	电梯电费	2.50	0.00	2.50
30207	邮电费	1.12	0.00	1.12
3020701	邮电费	0.16	0.00	0.16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0.96	0.00	0.96
30208	取暖费	3.23	0.00	3.23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3.23	0.00	3.2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74	0.00	0.74
30211	差旅费	3.14	0.00	3.14
30213	维修（护）费	2.04	0.00	2.04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0.74	0.00	0.74
3021304	电梯维修费	1.30	0.00	1.30
30216	培训费	5.04	0.00	5.04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26	劳务费	1.44	0.00	1.44
30228	工会经费	7.91	0.00	7.91
30229	福利费	15.01	0.00	15.01
3022901	福利费	9.89	0.00	9.89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3.28	0.00	3.28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1.84	0.00	1.8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12	0.00	15.1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06	0.00	36.0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	0.00	1.38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1.38	0.00	1.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43	69.43	0.00
30302	退休费	64.44	64.44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56.79	56.79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7.65	7.65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65	0.65	0.00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0.65	0.65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15	4.15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8	0.08	0.00
303070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退休）	4.07	4.07	0.00
30309	奖励金	0.19	0.19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5.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26
30201	办公费	22.40
30202	印刷费	5.00
30204	手续费	0.10
30205	水费	0.50
3020502	专用水费	0.50
30206	电费	2.00
3020601	办公电费	1.00
3020602	专用电费	1.00
30207	邮电费	9.78
3020701	邮电费	0.28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9.50
30208	取暖费	15.27
3020802	专用房屋取暖费	15.27
30209	物业管理费	57.31
30211	差旅费	28.06
30213	维修（护）费	204.48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192.48
3021305	网络运行维护费	1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3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10	资本性支出	34.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2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9.8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7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45.96	0.00	45.96	19.80	26.16	0.00
483001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45.96	0.00	45.96	19.80	26.16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405.06	405.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维修及设备购置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12.48	12.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检察院建设资金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业务经费及公用经费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房屋取暖费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15.27	15.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57.31	57.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业务及公用经费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13.38	13.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办案业务经费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8.32	8.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公务用车购置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19.80	19.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省级专项业务费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88.00	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省级专项装备费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12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358.2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奖励经费	10	奖励经费	53.5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92.1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职工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47.7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退休人员经费	10	退休费	64.4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生活补助经费	10	生活补助	0.6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4.1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1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3.4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其他政策性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26.1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3.8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60.6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法检绩效奖金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06.8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编制外聘用人员	10	各类人员补	4.2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经费	10	助支出	4.21	双、足额及取，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47.18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9.89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工会支出	10	工会经费	7.91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36.06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业务及公用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3.38	保障办公楼正常供水及日常运转，满足日常办公、办案各项经费需求，科学合理的使用各项预算资金，保障检察工作顺利、有序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支出控制数	小于等于	13.38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采购次数	大于等于	1.00	次	15.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保障率	大于等于	90.00	%	1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0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0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0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公、办案效率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保障单位日常办公运转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8.00	%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支出控制数	小于等于	15.27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供暖面积	大于等于	4900.00	平方米	20.00
							质量指标	室内温度保障率	大于等于	80.00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00	%	4.00
					有效保证办公楼取暖保障经费运转	产出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00	%	1.00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	房屋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15.27	暖，保障单位运转，为检察监督工作顺利开展，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0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0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公、办案工作效率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保障办公、办案工作环境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00	%	10.00
	维修及设备购置	10	其他运转类	12.48	实施项目计划，保障办公楼内日常维修，改善办公场所环境。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支出控制数	小于等于	12.48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大于等于	80.00	%	15.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00	%	4.00
								维修合格率	大于等于	80.00	%	15.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0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0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0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的办公环境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8.00	%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费支出金额	小于等于	57.31	万元	20.00
							数量指标	保证清洁面积（建筑面积）	等于	4900.00	平方米	15.00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区清洁卫生达标率	大于等于	100.00	%	15.00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57.31	实施项目计划，保证各项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0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0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0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日常办公运转效率	等于	100.00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8.00	%	10.00
	业务经费及公用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50	保障办公楼正常供电及供水，满足日常办公、办案各项经费需求。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支出控制数	小于等于	1.50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正常停水、停电、停气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15.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00	%	4.00
								供电充足率	大于等于	100.00	%	15.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0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0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0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日常办公运转效率	等于	80.00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8.00	%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支出控制数	小于等于	180.00	万元	20.00
							数量指标	房屋维修、装修次数	大于等于	1.00	次	10.00

	检察院建设资金	10	其他运转类	180.00	保障办公楼业务用房维修费用，提升办公环境。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维修合格率	等于	100.00	%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0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0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0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公环境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8.00	%	10.00						
	办案业务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8.32	实施项目计划，保障办案顺利开展，促进检察工作发展，保证办案经费。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支出控制数	小于等于	8.32	万元	20.00
							数量指标	案件办理数量	大于等于	100.00	件	15.00	
								质量指标	公诉率	大于等于	90.00	%	1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0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0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0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工作效率	大于等于	100.00	%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8.00	%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车价格	小于等于	18.00	万元	20.00	

	公务用车购置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9.80	保障检察机关正常运转所需的执法执勤车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车辆数量	大于等于	1.00	辆	15.00
							质量指标	高质高效保障单位用车需求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00	%	4.00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00	%	0.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0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0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00	%	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正常办公运转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20.00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88.00	实施项目计划，保障办案办公顺利开展，促进检察工作发展，保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办公网络运行维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8.00	%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支出控制数	小于等于	88.00	万元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维修次数	大于等于	10.00	次	8.00
								网络维修次数	大于等于	2.00	次	8.00
							质量指标	公诉率	大于等于	90.00	%	8.00
								错误批捕率	小于等于	10.00	%	6.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0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0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0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00	%	0.00

省级专项业务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8.00	%	10.00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6.00	实施项目计划，保障办案办公顺利开展，促进检察工作发展，保证办公办案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支出控制数	小于等于	6.00	万元	20.00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	大于等于	100.00	件	10.00
							质量指标	公诉率	大于等于	90.00	%	10.00
								错误批捕率	小于等于	10.00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0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0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0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持续建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8.00	%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支出控制数	小于等于	3.00	万元	20.00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大于等于	2.00	台（套）	10.00
							政府采购率	大于等于	80.00	%	10.00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大于等于	90.00	%	10.00	

省级专项装备费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3.00	实施项目计划，保障办案办公顺利开展，促进检察工作发展，保证办公办案经费。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0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0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0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大于等于	80.00	%	10.00
							设备正常使用年限	大于等于	3.00	年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00	%	10.00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绥芬河检察院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实施项目计划，保证各项检察案件办理的顺利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保障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			保障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全面提升检察机关正确履行法律监督职责能力，为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效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年支出控制数	小于等于	反向	1313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起诉率	大于	正向	90	%	
		质量指标	案件办理合格率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达标率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犯罪，保障检察机关正常运转	定性	正向	优良中低差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98	%	

第三部分 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2023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收入总预算1332.32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289.65万元，增长27.7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支出总预算1332.32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289.65万元，增长27.7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1332.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32.32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支出预算1332.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27.26万元，占69.60%；项目支出405.06万元，占30.4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332.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332.3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332.32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1121.4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1.0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2.0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7.7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9.65万元，增长27.7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32.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27.26万元，项目支出405.06万元。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716.3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5.31万元，增长6.7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405.0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5.04万元，增长113.1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检察院建设资金”项目。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67.6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84万元，增长6.0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3.4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56万元，增长30.7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30.0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8万元，增长16.6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六)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2.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6万元，增长13.8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七)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7.7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16万元，增长17.6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27.2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26.22万元，公用经费101.04万元。

(一) 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176.4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37万元，增长17.5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二) 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181.8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27万元，增长2.9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三) 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53.5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46万元，增长97.7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四) 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53.4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56万元，增长30.7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五) 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29.9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36万元，增长17.0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款）7.9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9万元，增长17.6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0.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2万元，增长17.6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八）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47.7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16万元，增长17.6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九）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205.1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6.50万元，下降7.4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2.9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6万元，增长13.9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手续费（款）0.0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1万元，增长20.0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0.3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4万元，增长12.9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5.4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6万元，增长7.0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1.12万元，比

上年预算增加0.14万元，增长14.2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3.2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9万元，增长13.7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0.7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9万元，增长13.8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3.1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9万元，增长14.1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2.0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9万元，增长4.6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5.0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9万元，增长24.4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二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1.4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8万元，增长14.2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二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7.9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0万元，增长31.6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二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15.0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5万元，增长23.4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

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15.1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8.64万元，下降36.3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二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36.0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50万元，增长14.2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二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1.3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50万元，增长56.8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二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64.4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6万元，增长5.3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二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生活补助（款）0.6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二十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4.1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9万元，增长4.8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二十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0.1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2万元，增长11.7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405.06万元。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22.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90万元，增长54.4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印刷费（款）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0万元，增长66.6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手续费（款）0.1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0万元，下降66.6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0.5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50万元，下降50.0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9.7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34万元，下降3.3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15.2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13万元，下降21.29%，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57.3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39万元，下降4.0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

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28.0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06万元，增长87.0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204.4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5.48万元，增长605.1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委托业务费（款）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00万元，下降83.33%，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11.0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6万元，下降8.7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8.3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32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0万元，增长21.9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预算编制口径和标准发生变化。

(十五)资本性支出（类）办公设备购置（款）14.2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44万元，增长3.1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该项目项目预算控制数较上年增加。

(十六)资本性支出（类）公务用车购置（款）19.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8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公务用车购置”项目。

(十七)资本性支出(类)无形资产购置(款)0.7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76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采购电脑配备金山正版软件。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45.9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9.8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16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10万元,增长28.1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预算无此项支出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预算无此项支出安排。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45.9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1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19.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8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公务用车购置”项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1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9.70万元,下降27.0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度公务用车总数减少3辆。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17.9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3.29万元，增长104.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检察院建设资金”项目，其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经费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采购预算总额325.43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34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291.43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固定资产金额4035.29万元，其中：房屋11344.28平方米，车辆7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1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部门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34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1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1个，涉及预算金额405.06万元。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绥芬河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年度绩效目标为实施项目计划，保证各项检察案件办理的顺利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完成其他运转类、重大改革发展项目、专项业务费项目等11项重点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全年支出控制数小于等于1312.52万元，案件起诉率大于90%，案件办理合格率大于等于90%，案件办理时限达标率大于等于90%，打击犯罪，保障检察机关正常运转定性优良中低差，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等于9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

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